

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

2024 年度單親獎助學金實施辦法

壹、宗旨

現今臺灣社會中，普遍價值仍對單親家庭存有刻板的印象，鑒於扶助弱勢並致力公益，基金會多年來支持、鼓勵單親家庭子女們能於勤奮向學，因此基金會每年對於優秀的青少年們給予鼓勵、建立信心，特設「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單親獎助學金」（以下簡稱獎學金），實際支持與鼓勵單親家庭之國中、高中(職)及大專在校生成績優異者，表彰單親家庭子女的堅韌學習精神。

近年來，基金會更結合「許水鏡先生紀念獎學金」共同來勉勵單親的學生。許先生白手起家，自小喜歡讀書，成績都名列前茅，但因家境清寒只能讀到初中，成為他的一生遺憾。許先生的千金許翠芬女士及公子許哲武先生，為了紀念爸爸並替他完成遺願，而成立「許水鏡先生紀念獎學金」紀念父親，用實際行動讓台灣成為更溫暖更有愛的國家，也期望同學們將來也能將這份溫暖持續傳遞出去！

貳、獎學金對象及獎學金金額

凡未滿 24 歲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且國內經政府立案之公私立國中、高中(職)及大專學校學生之單親家庭子女，均可申請。依對象分為三組，每組名額 200 名。

- ✓一、國中 A 組：經評審入選後，每名頒發獎學金新台幣 6,000 元整。
- 二、高中職 B 組：經評審入選後，每名頒發獎學金新台幣 8,000 元整。
- 三、大專 C 組：經評審入選後，每名頒發獎學金新台幣 12,000 元整。

參、申請資格

- ✓一、112 學年度(上+下學期)學業成績總平均達 75 分以上。
- 二、本獎學金之申請，限一戶一名，同父、母之兄弟姐妹，不論校別、學歷，限一人申請。
- 三、本獎學金之申請，限未享有公費待遇者。
- 四、本獎學金之申請，申請者本人需為單身。
- 五、國一新生無國中成績故不具申請資格。
- 六、高一新生申請組別為國中組，大一新生申請組別為高中(職)組。
- 七、五專一年級學生屬國中組，專二至四年級學生屬高中(職)組，專五年級學生屬大專組。
- 八、二技一至二年級學生屬大專組。
- 九、研究所(含)以上學生、學士後、延修學生、軍警校學生、空中大學、學分班、推廣教育學生、空中大學學生或在職進修學生皆不列入本辦法之助學對象。

肆、應備文件

一、請先進入google 表單，填寫申請者相關資料。

(填寫google報名表單後，須再將二至五項所列之紙本資料寄至本會)

【國中A組】表單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8vvmZg> QRcode:



【高中職B組】表單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Zeexg3> QRcode:



【大專C組】表單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vaaNRk> QRcode:



二、2024 年度獎學金申請書

三、**113/7/15至113/10/15** 期間內之申請者本人及監護人 **戶籍謄本正本**，
共同監護者請檢附主要照顧者之戶籍謄本（紀事內容不可省略、電子戶
籍謄本可、新舊戶口名簿不可）。

四、113 學年度**在學證明正本**（或學生證影本(113年註冊)加蓋學校處室
核章）。

五、112 學年度上、下學期成績單正本(或於申請書上填寫分數並請學校
處室核章)

※ 前述應檢具之證明文件，若有未齊全者，本會將視為無效件，不接受
補件且不另行通知，若發現有重複寄件者，以無效件處理。

※ 文件正確範例，可掃右方QRcode參考：

正確範例請掃→



伍、加分文件

一、重大傷病紙本證明或重大傷病卡正面及反面影本（效期內）。

二、身心障礙手冊正面及反面影本（效期內）。

三、低收入戶證明正本（效期內）。

陸、申請截止時間

113 年 9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10 月 14 日止(以郵戳為憑)。

柒、評審辦法

一、家庭背景：（總分數150%）

【單親】37 分

【重大傷病-依發生日期】1-3 年 2 分、4-7 年 1 分、7 年以上 0.5 分

【身心障礙】極重度 4 分、重度 3 分、中度 2 分、輕度 1 分

※ 說明：若持有「重大傷病卡」及「身障手冊」之申請者或監護
者皆可得分。

【低收入戶證明】1 分(清寒證明、特殊境遇家庭證明不列入加分)。

二、學業成績：1112學年度上、下學期(一學年)平均分數x50%

捌、公告時間、頒發時間及頒發方式

一、得獎公告：預定於 113 年 12 月初於本基金會官網及臉書粉絲專頁公告。

二、頒獎時間：後續將於基金會官網及fb粉專公告，請得獎者留意最新消息。

三、頒發方式：

1. 本獎學金以匯款方式匯入得獎學生之郵局帳戶為原則。

2. 得獎學生需提供本人郵局存簿封面影本(凍結戶、警示戶、結清戶不可使用)。

玖、申請方式

一、請先進入google 表單，填寫申請者相關資料。

二、申請書請親洽、來電或自行至網路下載。(www.spef.org.tw)

三、申請書及相關文件請按應備文件順序排列裝訂後以掛號寄出。

四、收件人：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- X 組 獎學金申請

申請組別代碼：A (國中組)；B (高中職組)；C (大專組)

五、收件地址：220781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 266 號9 樓之 2

拾、洽詢聯繫資訊

一、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

二、洽詢電話：(02)2312-3838

三、官方網站： Q國際單親 www.spef.org.tw